

合同编号：QFZX2021032

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 (第六季) 服务合同

甲方（购买主体）：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F 座 2 楼

法定代表人：冯向阳

乙方（承接主体）：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统计学会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1217 室

法定代表人：孙天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为保证政府购买服务质量，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项目名称

1、甲方确定由乙方承办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第六季）活动服务。

2、服务内容及数量：

乙方为活动的承办方，每月举办一场科技创新项目路演，共十场，于 2022 年 12 月前完成“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第六季）”。

3、服务期限：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

第二条 服务项目质量标准和要求

乙方主要负责：

- A、活动的策划、组织；
- B、活动嘉宾、专家、投资机构邀请；
- C、活动项目征集、筛选邀请，
- D、对项目方进行模拟路演及辅导；
- E、活动场地的布置及活动全程直播；
- F、活动后期跟进、宣传推送、保留活动全程视频并剪辑成 1 分钟宣传片、回访并形成路演报告。

项目要求：参加路演活动的项目均为深圳市科技创新领域的各行各业中的优秀项目，主要以福田区的中小微企业、研发项目，以及福田区的投资机构为主。其中，每场路演中至少有 1 个项目来自福田，且福田区投资机构所占比例占参会嘉宾总数的 70%以上。具体服务内容及条款将按照合同第十六条所列《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第六季）项目方案》的要求标准执行。若乙方未按要求执行，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报价明细

1、本合同服务费用总金额为（大写）：叁拾伍万元人民币

(350000 元)。

2、报价明细：

每场路演活动经费为 3.5 万元，共 10 场，合计 35 万元。

经费明细详见附件：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第六季）项目方案。

3、乙方开户名称：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统计学会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民中心支行

银行帐号：4000 0327 0920 0009 751

第四条 付款方式

甲方以分期支付方式支付合同款项：甲方根据乙方上一季度活动举办场次及履约情况按季度支付乙方服务费。在 2021 年 10 月、2022 年 1 月、4 月、7 月（以此类推），根据乙方具体的活动举办场次及履约情况计算费用（每场 35000 元*活动举办场次）。如上一季度无举办活动，则无需支付费用。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

- 1、甲方有权随时向乙方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 2、甲方有权对项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 3、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管理的相关

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4、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5、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

6、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规定情况，向相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二）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2、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服务费用。

2、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相关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二）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
- 2、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转包给第三方承担。
- 3、乙方应全面履行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安全管理职责，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乙方承诺根据本合同提供的服务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取得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 5、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或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 6、乙方应对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加强自身监督，确保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
- 7、乙方应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与报告制度，按要求向甲方提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并配合甲方及甲方组织的监督检查或绩效评价。
- 8、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接受和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审计。乙方应保存与本合

同相关的记录和账目，保存期限为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后 15 年。经提前通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权检查并复制上述记录和账目。

9、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同时乙方应当自留一份完整的项目档案并予以妥善保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服务，到期拒付服务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服务费 10%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 0.1%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项目相关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服务费 10%的违约金。

3、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服务费 0.1%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3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第三方承担。如擅自转包，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乙方应支付给甲方本合同总服务费 10%的违约金。

5、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八条 知识产权归属

1、在本合同项目制作过程中，乙方制作的未完成的作品及其他一切非最终完成作品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方提交的参考资料的内容除外），在甲方付清全部合同款后，乙方制作的原始资料和最终产品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可将最终产品用于本企业的自我宣传，但不得以赢利为目的向第三方进行出售。

2、甲、乙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擅自修改、复制、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违约方须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3、乙方应单独完成产品的制作，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产品的全部或者任意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知识产权、肖像权和其他合法权益的索赔主张，否则应对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保密条款

1、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公共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2、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

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通过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处理。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可根据具体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 1、本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合同的；
- 2、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本合同服务无法正常提供的；
-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乙方已不符合承接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 4、受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变动影响，经双方协商终止本合同的。

第十三条 税费发生与履行

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乙方收款前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种类的正式发票。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相关购买文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存在不一致的，则以本合同为准。

2、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及乙方银行账户信息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1、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第六季）项目方案

甲方（盖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2021年8月16日

乙方（盖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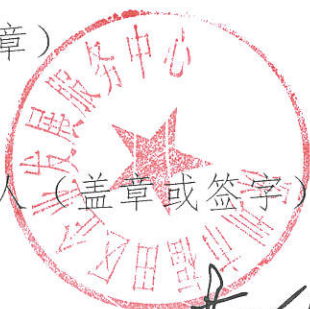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日期：2021年8月13日



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活动 (第六季) 项目方案

点线世界自 2016 年举办深圳科技创新系列路演活动以来，路演平台不断成熟发展，备受投资机构、优秀项目企业等的关注。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7 月，共组织 10 场路演活动，推荐 50 个项目，涵盖先进制造、AI 智能、信息技术、生物医药等领域，第五季路演平均每场路演在线观看人数超过 1.5 万人次。2016 年 11 月至 2021 年 7 月累计举办五季(共 50 场、203 个项目)，截至 2021 年 6 月路演回访：科创路演第一季融资 2.1 亿元，第二季融资 1.8 亿元，第三季融资 2.7 亿元，第四季融资 2.3 亿元，累计成功融资金额超 9 亿元。路演项目对接率达 100%，40 个项目成功获得投融资，融资成功率超过 25%，其中有 22 家企业获得千万级投资。

深圳科技创新系列项目路演融资数据统计表							
期数	场数	项目数	融资成功/个	融资金额/亿元	千万级/个	百万级/个	备注
第一季	10	40	15	2.1145	6	9	
第二季	10	41	8	1.81	4	2	
第三季	10	40	9	2.75	7	2	
第四季	10	42	7	2.326	5	2	
第五季	10	40					
汇总	50	203	39	9.0005	22	15	

根据合作伙伴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燧石星火平台《常



态化路演企业线上交互数据月度分析报告》第 45 期，我路演平台项目“医疗激光器设备”、“创意时尚社交软件”、“光学薄膜材料”、“新零售供应链平台”进入全国前 20，分别取得全国路演项目 3 月排名第 1、第 4、第 11、第 19 位的好成绩。路演活动反响热烈，吸引了数十个国际项目参加路演，平台还得到包括英国、德国、比利时、美国等近 30 个外国官方机构、专业机构现场点评，帮助企业了解更多国家的投资环境、政策法规、市场状况、行业布局等，并就项目的相关技术在海外当地的应用情况、市场前景、投资机遇、合作机会等进行分析，在为项目建设提供专业建议的同时，也为企业开拓海外市场提供专业意见。累计邀请了近 100 位投融资、法律、财务等领域专家，为路演项目提供专业建议，一是项目整体规划、融资技巧等，提高企业融资成功率；二是知识产权布局，提高企业知识产权运作及保护意识；三是经营过程中的财税问题，提高企业合规运营意识。国际科创路演平台的建设为福田区打造产业高质量发展高地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同时通过打造深圳福田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搭建投融资对接及交流平台。为更多科技型企业、海外官方机构落户福田而努力。为帮助对福田的招商引资和宣传，路演前播放福田区宣传视频，发布新政策时开展政策宣讲等环节，让各嘉宾、企业代表了解福田区优质的国际营商环境、最新政策与

进驻福田等相关服务工作，为海内外优质企业、机构及官方商务代表处入驻，提高招商引资服务效率和质量并有效的对接各方资源，更好的辅导和助力福田区中小微企业、深圳企业走出去和海外企业引进来。

为进一步加强福田区点线世界专业服务交易中心（以下简称“点线世界”）服务企业的 ability，强化交易中心品牌建设，现拟举办第六季项目路演活动，以创新的形式，结合目前政府贷款贴息、股权投资等方式进行资助的扶持项目，搭建投融资互动交流平台，进一步推动企业与资本精准对接，帮助企业了解资金政策，获得多方支持。现就路演活动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项目领域

参加路演活动的项目均为深圳市科技创新领域的各行各业中的优秀项目，主要以福田区的中小微企业、研发项目，以及福田区的投资机构为主。其中，每场路演中至少有 1 个项目来自福田，且福田区投资机构所占比例占参会嘉宾总数的 70%以上。

二、时间、地点

活动举办时间：于 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每月举办 1 场项目路演活动，共举办 10 场项目路演活动。具体时间安排待定。

活动举办地点：福田区点线世界专业服务交易中心六楼

路演厅。

三、工作安排

根据逐步推进的原则，路演活动各项工作安排如下：

（一）路演活动安排

项目路演活动的举办将分为三种形式，分别是由学会自主举办、与其他机构合作举办以及授权其他机构举办，每场路演活动参加项目数量初步拟定在 3-4 个。

1、学会自主举办

学会自主举办的项目路演活动，将由学会严格把关，对参加路演的项目进行初步筛选，并在前期邀请 2-3 名投融资、税务、法律等专业机构专家进行培训辅导及模拟路演；同时，学会也将定向邀请各领域内的资深专家对项目进行点评。本季度的路演活动，我们也将点评环节中引入境外投资机构资深专家和官方商务机构代表作为点评嘉宾，在点评项目的同时，也向企业介绍境外相关领域的科技项目发展与引进等情况，并推介境外投资环境、投资政策等，为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提供全局资讯。

（1）确定路演项目

a. 由企服中心、学会、点线世界等单位通过微信、网站等渠道发放路演活动通知与走访各平台、机构、企业，召集项目建设单位参加；

b. 项目建设单位撰写项目介绍书或项目 PPT，提交学会，

由学会进行初步审核；

c. 学会将针对项目出具初步审核意见，并连同项目介绍书或项目 PPT，提交至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企服中心”），最终确认参会资格。

（2）投资机构及点评嘉宾

投资机构将通过邀请及报名两种方式召集，点评嘉宾拟邀请财税、法律、知识产权、投资机构等代表参加，同时，也将邀请境外官方商务机构、投资机构等代表。将由学会进行邀请参加：

a. 邀请参加：由企服中心、学会邀请指定的投资机构及嘉宾参加；

b. 报名参加：以发放通知的形式召集投资机构及其他嘉宾参加，由学会接受报名。

（3）路演项目确定后，在路演活动开始前，学会将安排 2-3 名专业机构及投资机构导师为参加路演活动的企业提供培训服务，进行模拟路演，并为企业讲解路演时的注意事项，以提高项目路演质量。

（4）活动流程

初定路演活动流程如下：

a. 参会人员签到；

b. 主持人宣布活动开始，对活动背景作介绍；

c. 由参会领导或相关负责人推广点线世界专业服务；

d. 深圳福田政策宣讲、专业机构介绍、海外投资环境推介（视实际情况选择）；

e. 项目路演（每个项目约 15 分钟）；

f. 专家圆桌点评

- 由参会嘉宾、投资机构等项目进行点评
- 专业机构分享法律、财务等专业知识
- 设计点评（如路演项目有外观设计、技术设计上的需求，则邀请相关嘉宾进行点评）
- 根据具体参加路演的项目再计划安排创业公司融资规划、人才优惠政策等内容。

（5）路演项目影像材料制作

项目路演环节将相关机构进行直播，并进行后期处理制作成影像材料，以用于后期对项目的宣传。

2、与其他机构合作举办

该形式由学会与其他合作机构共同举办，合作机构可推荐相关项目及机构参加路演活动，并对路演活动进行宣传以及使用点线世界场地，相关工作流程与以上第一种形式“学会自主举办”一致。

3、授权其他机构举办

该形式将由其他机构主办路演活动，可使用点线世界场地、设备举办活动，并借助点线世界平台进行宣传。

活动筹备、举办过程的项目安排、嘉宾邀请、参会企业

等将由学会进行审核及监督，并由企服中心掌握最终审批权。

4、线上线下相结合

根据政府对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要求，本季路演邀约投资机构以线上直播观看为主，对线下参会投资机构人数进行控制，开展定向邀请，促进企业与资本的精准对接，并可通过线上进行互动交流。第五季平均每场路演在线观看人数超过 1.5 万人次。项目路演全程线上直播并上传到深交所燧石星火平台，全国注册的投资机构都可以进行观看并与项目方进行联系。

四、经费预算

经预算，活动共举办 10 场，每场 35,000 元，合计 350,000 元，每场经费具体如下：

1. 通过网站、电话、微信等多种渠道向企业、机构发送活动通知，走访各平台、机构、企业征集路演项目，费用 6,000 元；

2. 筛选优质路演项目，由投融资专家出具初步意见，费用 6,500 元；

3. 企业路演前开展辅导培训，费用 7,000 元；

4. 邀请投资机构、点评嘉宾、及海外专业机构参加，费用 10,500 元；

5. 安排宣传专员于会后通过多种渠道对活动进行宣传，



费用 5,000 元。

深圳市对外经济贸易统计学会

2021 年 6 月 3 日

